

新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資優教育知能講座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目的：

- 一、宣導特殊教育理念，提供資優學生及其家長不同的生涯發展樣貌，拓展視野。
- 二、促進特殊生教師、家長、學生對話與交流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（秀山國小）
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

參、研習時間、地點及內容：

項目	時間	地點	講師	主題	名額
1	107 年 4 月 21 日 (星期六) 09:00~11:00 (08:30 報到)	鶯歌國小	臺北市銘傳國小 戴心翊老師 資優班學生 3 位	生涯探索系列講座(一) 師生對談：我們的過去與現在 (暫定)	100 人
2	107 年 5 月 11 日 (星期五) 19:00~21:00 (18:30 報到)	秀山國小 慈母堂 (4 樓)	游森棚教授	談談資優	80 人
3	107 年 5 月 19 日 (星期六) 09:00~11:00 (08:40 報到)	秀山國小 慈母堂 (4 樓)	實踐大學音樂系 顏華容教授	生涯探索系列講座(二) 想要成為頂尖？ 從做自己喜歡的事情開始。	80 人
4	107 年 6 月 23 日 (星期六) 10:00~12:00 (09:30 報到)	鶯江國小	謝淑靖導演	權威思想與教養 (暫定)	180 人

肆、參加對象：對本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、家長、同學自由報名參加。

伍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參加者，請逕至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://www.sec.ntpc.edu.tw>) 首頁下方「新北市特教研習報名處/新北市 106 學年度特殊教育親職講座(活動名稱/日期 搜尋)」項下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二、報名時間於研習日前三天前截止報名，並於隔日公告錄取者，錄取名單公告於上述網址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全程參加者依研習場次分別核予 2 小時研習時數。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15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請參加者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疑義，請逕洽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查詢，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
四、研習學校場地因另有學生活動，不便提供停車位，請與會人員搭乘大眾交通系統前往研習會場；如開車或騎車前往者，請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

陸、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二（二）辦理敘獎，承辦單位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3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。本活動於非上班時間辦理，未支領加班費用之工作人員(含特教中心承辦人)可於活動結束 6 個月內辦理補休。

柒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